

點圈

百子全書

掃葉山房發行

卷之四

序

韓非子卷第十一

外儲說左上第一十二

(一)明主之道。如有若之應賓子也。明主之聽言也。美其辯。其觀行也。賢其遠。故羣臣士民之道。言者迂弘。其行身也離世。其說在田鳩對荆王也。故墨子為木鳩。謳於築武宮。夫樂酒用言。明在聖主之以獨知也。

(二)人主之聽言也。不以功用為的。則說者多棘刺白馬之說。不以儀的為關。則射者皆如羿也。人主於說也。皆如燕王學道也。而長說者皆如鄭人爭年也。是以言有纖察微難。而非務也。故李惠宋墨。皆畫策也。論有迂深闊大。非用也。故畏震瞻車。狀皆鬼魅也。言而拂難堅絕。非功也。故務卞鮑介墨翟。皆堅瓠也。且虞慶詘匠也。而屋壞。范且窮工而弓折。是故求其誠者。非歸餉也。不可。

(三)夫挾相為。則責望自為。則事行。故父子或怨謫。取庸作者進美羹。說在文公之先宣言。與句踐之稱如皇也。故桓公藏蔡怒而攻楚。吳起懷瘳實而吮傷。且先王之賦頌鐘鼎之銘。皆潘吾之跡。華山之博也。然先王所期者利也。所用者力也。築社之諺目解說也。請許學者而行宛曼於先王。或者不宜今乎。如是不能更也。鄭縣人得車軛也。衛人佐弋也。卜子妻為弊袴也。而其少者也。先王之言。有其所為小而世意之大者。有其所為大而世意之小者。未可知也。說在宋人之解書。與梁人之讀記也。故先王有郢書。而後世多燕說。夫不適國事而謀先王。皆歸取

度者也

(四)利之所在民歸之。名之所彰士死之。是以功外於法而賞加焉。則上不能得所利於下。名外於法而譽加焉。則士勸名而不畜之於君。故中章胥已仕。而中牟之民棄田圃而隨文學者邑之半。平公腓痛足痺而不敢壞坐。昔國之辭仕托慕者國之錘。此三士者。言襲法則官府之籍也。行中事則如令之民也。二君之禮太甚。若言離法而行遠功。則繩外民也。二君又何禮之禮之當亡。且居學之士。國無事不用力。有難不被甲。禮之則惰修耕戰之功。不禮則周主上之法。國安則尊顯。危則為屈公之威。人主奚得於居學之士哉。故明王論李疵視中山也。

(五)詩云。不躬不親。庶民不信。傳說之以無衣。紫子產之以鄭簡宋襄。責之以尊厚耕戰。夫不分不責誠。而以躬親蒞下。且為下走睡卧。與夫掩弊微服。孔丘不知。豈稱猶孟鄒君不知。故先自傷。明主之道。如叔向賦獮與昭侯之奚聽也。

(六)小信成則大信立。故明主積於信。賞罰不信。則禁令不行。說在文公之攻原與箕鄭救餓也。是以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獮。故明主表信。如曾子殺彘也。患在尊厲王擊鼙鼓。與季悝謾雨和也。

右經

(一)宓子賤治單父。有若見之。曰。子何臞也。宓子曰。君不知賤不肖。使治單父。官事怠心憂之。故臞也。有若曰。昔者舜鼓五絃歌南風之詩。而天下治。今以單父之細也。治之而憂。治天下將奈

何乎。故有術而御之。身坐於廟堂之上。有處女子之色。無害於治。無術而御之。身雖瘁謄猶未有益。

楚王謂田鳩曰。墨子者顯學也。其身體則可。其言多而不辯。何也。曰。昔秦伯嫁其女於晉公子。令晉為之飾裝。從衣文之媵七十人。至晉。晉人愛其妾而賤公主。此可謂善嫁妾。而未可謂善嫁女也。楚人有賣其珠於鄭者。為木蘭之櫃。薰桂椒之櫃。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羽翠。鄭人買其櫃而還其珠。此可謂善賣櫃矣。未可謂善鬻珠也。今世之談也。皆道辯說文辭之言。人主覽其文而忘有用。墨子之詭傳先王之道。論聖人之言。以宣告人。若辯其辭。則恐人懷其文。忘其直。以文害用也。此與楚人鬻珠秦伯嫁女同類。故其言多不辯。

墨子為木鳶。三年而成。蜚一日而敗。弟子曰。先生之巧。至能使木鳶飛。墨子曰。不如為車輓者巧也。用咫尺之木。不費一朝之事。而引三十石之任。致遠力多。久於歲數。今我為鳶。三年成蜚。一日而敗。惠子聞之曰。墨子大巧。巧為輓拙為鳶。

宋王與齊仇也。築武宮。謳癸倡。行者止觀。築者不倦。王聞。召而賜之。對曰。臣師射稽之謳。又賢於癸。王召射稽使之謳。行者不止。築者知倦。王曰。行者不止。築者知倦。其謳不勝如癸美何也。對曰。王試度其功。癸四板射稽八板。適其堅。癸五寸。射稽二寸。夫良藥苦於口。而智者勸而飲之。知其入而已已疾也。忠言拂於耳。而明主聽之。知其可以致功也。

(二)宋人有請為燕王以棘刺之端為母猴者。必三月齋然後能觀之。燕王因以三乘養之。右御

治工言王曰。臣聞人主無十日不燕之齋。今知王不能久齋以觀無用之器也。故以三月為期。凡刻削者。以其所以削必小。今臣治人也。無以為之削。此不然物也。王必察之。王因因而問之。果妄。乃殺之。治人謂王曰。計無度量。言談之士多棘刺之說也。一曰好微巧。衛人曰。能以棘刺之端為母猴。燕王說之。養之以五乘之奉。王曰。吾試觀客為棘刺之母猴。客曰。人主欲觀之。必半歲不入宮。不飲酒食肉。雨霽日出視之。晏陰之間而棘刺之母猴乃可見也。燕王因養衛人。不能觀其母猴。鄭有臺下之治者。謂燕王曰。臣削者也。諸微物必以削削之。而所削必大於削。今棘刺之端。不容削鋒。難以治棘刺之端。王試觀客之削。能與不能可知也。王曰善。謂衛人曰。客為棘削之。曰以削。吾欲觀見之。客曰。臣請之舍取之。因逃。

兒說宋人善辯者也。持白馬非馬也。服齊稷下之辯者。乘白馬而過闕。則顧白馬之賦。故籍之虛辭。則能勝一國。考實按形。不能謾於一人。

夫新砥礪。殺矢。彀弩而射。雖冥而妄發。其端未嘗不中秋毫也。然而莫能復其處。不可謂善射。無常儀的也。設五寸之的。引十步之遠。非羿逢蒙不能必全者。有常儀的也。有度難而無度易也。有常儀的。則羿逢蒙以五寸為巧。無常儀的。則以妄發而中秋毫為拙。故無度而應之。則辯士繁說。設度而持之。雖知者猶畏失也。不敢妄言。今人主聽說不應之以度。而說其辯。不度之以功。而譽其行。此人主所以長欺。而說者所以長養也。

客有教燕王為不死之道者。王使人學之所使學者未及學而客死。王大怒誅之。王不知客之

欺已而誅學者之晚也。夫信不然之物。而誅無罪之臣。不察之患也。且人所急無如其身。不能自使其無死。安能使王長生哉。

鄭人有相與爭年者。其一人曰。我與黃帝之兄同年。訟此而不決。以後息者為勝耳。客有為周君畫英者。三年而成。君觀之與髹英者同狀。周君大怒。畫英者曰。築十版之牆。鑿八尺之牖。而以日始出時。加之其上。而觀周君為之望見其狀。盡成龍蛇禽獸車馬萬物之狀。備具。周君大悅。畫英之功非不微難也。然其用與素髹英同。

客有為齊王畫者。齊王問曰。畫孰最難者。曰犬馬難。孰易者。曰鬼魅最易。夫犬馬人所知也。旦暮罄於前。不可類之。故難。鬼神無形者。不罄於前。故易之也。

齊有居士田仲者。宋人屈穀見之。曰穀聞先生之義。不恃仰人而食。今穀有樹瓠之道。堅如石。厚而無竊。獻之仲曰。夫瓠所貴者。謂其可以盛也。今厚而無竊。則不可以剖以盛物而任重。如堅石。則不可以剖而以斟。吾無以瓠為也。曰然。穀將以欲棄之。今田仲不恃仰人而食。亦無益人之國。亦堅瓠之類也。

虞慶為屋。謂匠人曰。屋太尊。匠人對曰。此新屋也。塗濡而椽生。虞慶曰。不然。夫濡塗重而生椽。撓以撓椽任重塗。此宜卑。虞慶曰。不然。更日久則塗乾而椽燥。塗乾則輕。椽燥則直。直椽任輕塗。此益尊。匠人詎為之而屋壞。一曰虞慶將為屋。匠人曰。材生而塗濡。夫材生則撓。塗濡則重。以撓任重。今雖成久必壞。虞慶曰。材乾則直。塗乾則輕。今誠得乾日以輕直。雖久必不壞。匠人

詘作之成有間屋果壞

范且曰。功之折。必於其盡也。不於其始也。夫工人張弓也。伏檠三旬而蹈弦。一日犯機。是節之始。而暴之其盡也。焉得無折。范且曰。不然。伏檠一日而蹈弦三旬。而犯機。是暴之其始。而節之其盡也。工人窮也。為之弓折。

范且虞慶之言。皆文辯辭勝。而反事之情。人主說而不禁。此所以敗也。夫不謀治強之功。而鑿爭辯說文麗之聲。是郤有術之士。而任壞屋折弓也。故人主之於國事也。皆不違乎工匠之構屋張弓也。然而士窮守。

范且虞慶者。為虛辭其無用而勝。實事其無易而窮也。人主多無用之辯。而少無易之言。此所以亂也。今世之為范且虞慶者。不輒而人主說之不止。是賈敗折之類。而以知術之人為工匠。也不得施其技巧。故屋壞弓折。知治之人不得行其方術。故國亂而主危。

夫嬰兒相與戲也。以塵為飯。以塗為羹。以木為誠。然至日晚必歸餵者。塵飯塗羹可以戲而不可食也。夫稱上古之傳頌。辯而不慤。道先王仁義。而不能正國者。此亦可以戲而不可以為治也。夫慕仁義而弱亂者。三晉也。不慕而治强者。秦也。然而秦強而末帝者。治未畢也。

(三)人為嬰兒也。父母養之簡。子長而恣子。盛壯成人。其供養薄。父母怒而誚之。子父至親也。而或譙或怨者。皆挾相為而不周於為己也。夫賣庸而播耕者。主人費家而美食。調布而求易錢者。非愛庸客也。曰如是耕者。且深耕者熟耘也。庸客致力而疾耘耕者。盡巧而正畦陌疇時者。

非愛主人也。曰如是。羹且美。錢布且易云也。此其養功力有父子之澤矣。而心調於用者。皆挾自為心也。故人行事施予以利之為心。則越人易和。以害之為心。則父子離且怨。

文公伐宋。乃先宣言曰。吾聞宋君無道。蔑侮長老。分財不中。教令不信。余來為民誅之。越伐吳。乃先宣言曰。我聞吳王葬如皇之臺。掘深池。罷苦百姓。煎靡財貨。以盡民力。余為民誅之。

蔡女為桓公妻。桓公與之乘舟。夫人蕩舟。桓公大懼。禁之不止。怒而出之。乃且復召之。因復更嫁之。桓公大怒。將伐蔡。仲父諫曰。夫以寢席之戲。不足以伐人之國。功業不可冀也。請無以此為規也。桓公不聽。仲父曰。必不得已。楚之菁茅。不貢於天子三年矣。君不如舉兵為天子伐楚。楚服。因還襲蔡。曰。余為天子伐楚。而蔡不以兵聽從。遂滅之。此義於名而利於實。故必有天子誅之名。而有報讐之實。

吳起為魏將而攻中山。軍人有病疽者。吳起跪而自吮其膿。傷者之母立泣。人問曰。將軍於若子如是。尚何為而泣對曰。吳起吮其父之創而父死。今是子又將死也。今吾是以泣。

趙主父令工施鉤梯而緣潘岳。刻疏人迹其上。廣三尺。長五尺。而勒之曰。主父常遊於此。秦昭王令工施鉤梯而上華山。以松柏之心為博。箭長八尺。棟長八寸。而勒之曰。昭王嘗與天神博於此矣。

文公反國至河。令邊豆捐之席蓐。捐之。手足胼胝。面目黧黑者。後之。咎犯聞之而夜哭。公曰。寡

人出亡二十年。乃今得反國。咎犯聞之不喜而哭。意不欲寡人反國耶。犯對曰。籩豆所以食也。席蓐所以卧也。而君捐之。手足胼胝。面目黧黑。勞有刃者也。而君後之。今臣有與在後中。不勝其哀。故哭。且臣為君行詐偽以反國者眾矣。臣尚自惡也。而況於君。再拜而辭。文公止之曰。諺曰。築社者。攘據而置之。端冕而祀之。今子與我取之。而不與我治之。與我置之。而不與我祀之。焉可解左驂而盟于河。

鄭縣人卜子。使其妻為袴。其妻問曰。今袴何如。夫曰。象吾故袴。妻子因毀新令如故袴。鄭縣人有得車軛者。而不知其名。問人曰。此何種也。對曰。此車軛也。俄又復得一。問人曰。此是何種也。對曰。此車軛也。問者大怒。曰。曩者曰車軛。今又曰車軛。是何衆也。此女欺我也。遂與之鬪。

衛人有佐弋者。鳥至。因先以其穢麾之。鳥驚而不射也。

鄭縣人乙子妻之市。買鹽以歸。過潁水以為渴也。因縱而飲之。遂亡其鹽。夫少者侍長者飲。長者飲亦自飲也。一曰。魯人有自喜者。見長年飲酒不能齶則唾之。亦效唾之一。曰。宋人有少者。亦欲效善。見長者飲無餘。非斟酒飲也。而欲盡之。

書曰。紳之束之。宋人有治者。因重帶自紳束也。人曰。是何也。對曰。書言之固然。書曰。既雕既琢。還歸其樸。

梁人有治者。動作言學。舉事於文。曰難之。顧失其實。人曰。是何也。對曰。書言之固然。

郢人有遺燕相國書者。夜書火不明。因謂持燭者曰。舉燭云。而過書舉燭。舉燭非書意也。燕相受書而說之。曰舉燭者尚明也。尚明也者。舉賢而任之。燕相白王。大說。國以治。治則治矣。非書意也。今世學者多似此類。

鄭人有且置履者。先自度其足。而置之其坐。至之市而忘操之。已得履。乃曰吾忘持度。及歸取之。及反市罷。遂不得履。人曰何不試之以足。曰寧信度。無自信也。

(四) 王登為中牟令。上言於襄主曰。中牟有士曰中章胥已者。其身甚修。其學甚博。君何不舉之。主曰。子見之我將為中大夫。相室諫曰。中大夫晉重列也。今無功而免。非晉臣之意。君其耳而未之目邪。襄主曰。我取登既耳而目之矣。登之所恥。丈耳而目之。是耳目人絕無已也。王登一日而見二中大夫。子之田宅。中牟之人棄其田耘。賣宅圃而隨文學者邑之半。

叔向御坐。平公請事。公腓痛足痺。轉筋而不敢壞坐。晉國聞之。皆曰叔向賢者。平公禮之。轉筋而不敢壞坐。晉國之辭仕託慕叔向者。國之鍾矣。

鄭縣人有屈公者。聞敵恐因死。恐已因生。

趙主父使李疵視中山可攻不也。還報曰。中山可伐也。君不亟伐。將後齊。燕主父曰。何故可攻。李疵對曰。其君見好巖穴之士。所傾蓋與車以見窮閭隘巷之士。以十數。伉禮下布衣之士。以百數矣。君曰。以子言論。是賢君也。安可攻。疵曰。不然。夫好顯巖穴之士而朝之。則戰士怠於行陣。上尊學者。下士居朝。則農夫惰於田。戰士怠於行陣者。則兵弱也。農夫惰於田者。則國貧也。

兵弱於敵。國貧於內。而不亡者。未之有也。伐之不亦可乎。主父曰善。舉兵而伐中山。遂滅。
(五)齊桓公好服紫。一國盡服紫。當是時也。五素不得一紫。桓公患之。謂管仲曰。寡人好服紫。紫貴甚。一國百姓好服紫。不已。寡人奈何。管仲曰。君何不試勿衣紫也。謂左右曰。吾甚惡紫之臭。於是左右適有衣紫而進者。公必曰少卻。吾惡紫臭。公曰諾。於是日郎中莫衣紫。其明日國中莫衣紫。三日境內莫衣紫也。一曰齊王好衣紫。齊人皆好也。齊國五素不得一紫。齊王患紫貴。傳說王曰。詩云。不躬不親。庶民不信。今王欲民無衣紫者。王請自解紫衣而朝。羣臣有紫衣進者。日益遠。寡人惡見是日也。郎中莫衣紫。是月也。國中莫衣紫。是歲也。境內莫衣紫。

鄭簡公謂子產曰。國小。迫於荆晉之間。今城郭不完。兵甲不備。不可以待。不虞。子產曰。臣聞其外也已遠矣。而守其內也已固矣。雖小國猶不危之也。君其勿憂。是以沒簡公身無患者。子產相鄭。簡公謂子產曰。飲酒不樂也。俎豆不大。鐘鼓竽瑟不鳴。寡人之事不一。國家不定。百姓不治。耕戰不輯睦。亦子之罪。子有職。寡人亦有職。各守其職。子產退而為政。五年國無盜賊。道不拾遺。桃李蔭於街者。莫有援也。錐刀遺道。三日可反。三年不變。民無飢也。

宋襄公與楚人戰於泓谷。上宋人既成列矣。楚人未及濟。右司馬購強趨而諫曰。楚人衆而宋人寡。請使楚人半涉。未成列而擊之。必敗。襄公曰。君子不重傷。不擗二毛。不推人於險。不迫人於阤。不鼓不成列。今楚未濟而擊之。害義。請使楚人畢涉成陣。而後鼓士進之。右司馬曰。君不愛宋。民腹心不完。特為義耳。公曰。不反列且行法。右司馬反列。楚人已成列。撓陣矣。

公乃鼓之。宋人大敗。公傷股。三日而死。此乃慕自親仁義之禍。必恃人主之自躬親而後民聽從。是則將令人主耕以為上。服戰雁行也。民乃肯耕戰。則人主不秦危守。而人臣不秦安矣。齊景公遊少海。傳騎從中來謁曰。嬰疾甚且死。恐公後之。景公遽起。傳騎又至。景公曰。趨駕煩且之乘。使驕子韓樞御之。行數百步。以驕為不疾。奪轡代之御。可數百步。以馬為不進。盡釋車而走。以煩且之良而驕子韓樞之巧。而以為不如下走也。

魏昭王欲與官事。謂孟嘗君曰。寡人欲與官事。君曰。王欲與官事。則何不試習讀法。昭王讀法十餘簡而睡卧矣。王曰。寡人不能讀此法。夫不躬親其勢柄。而欲為人臣所宜為者。也。睡不亦宜乎。

孔子曰。為人君者猶孟也。民猶水也。孟方水方。孟圓水圓。

鄒君好服長纓。左右皆服長纓。甚貴。鄒君患之。問左右曰。君好服百姓亦多服。是以貴。君因先自斷其纓而出。國中皆不服長纓。君不能下令。為百姓服度以禁之。乃斷纓出以示民。是先戮以蒞民也。

叔向賦獮功多者受多。功少者受少。

韓昭侯謂申子曰。法度甚易行也。申子曰。法者見功而與賞。因能而受官。今君設法度而聽左右之請。此所以難行也。昭侯曰。吾自以來知行法矣。寡人奚聽矣。一日申子請仕其從兄官。昭侯曰。非所學於子。聽子之謁。敗子之道乎。亡其用子之謁。申子辟舍請罪。

(六)晉文公攻原。裏十日糧。遂與大夫期十日。至原十日而原不下。擊金而退。罷兵而去。士有從原中出者。曰原三日即下矣。羣臣左右諫曰。夫原之食竭力盡矣。君姑待之。公曰。吾與士期十日。不去是亡吾信也。得原失信。吾不為也。遂罷兵而去。原人聞曰。有君如彼其信也。可無從乎。乃降公。衛人聞曰。有君如彼其信也。可無從乎。乃降公。孔子聞而記之。曰攻原得衛者信也。

文公聞箕鄭曰。救餓奈何。對曰信。公曰安信。曰信名。信名則羣臣守職。善惡不踰。百事不怠。信事則不失天時。百姓不踰信義。則近親勸勉。而遠者歸之矣。

吳起出遇故人而止之食。故人曰諾。令返而御。吳子曰待公而食。故人至暮不來。起不食待之。明日蚤令人求故人。故人來方與之食。

魏文侯與虞人期獵。明日會天疾風。左右止文侯不聽。曰不可以風疾之故而失信。吾不為也。遂自驅車往。犯風而罷虞人。

曾子之妻之市。其子隨之而泣。其母曰。女還。顧反為女殺彘。適市來。曾子欲捕彘殺之。妻止之曰。特與嬰兒戲耳。曾子曰。嬰兒非與戲也。嬰兒非有知也。待父母而學者也。聽父母之教。今子欺之。是教子欺也。父欺子而不信其母。非以成教也。遂烹彘也。

楚厲王有警。為鼓以與百姓為戍。飲酒醉過而擊之也。民大驚。使人止曰。吾醉而與左右戲。過擊之也。民皆罷居數月。有警擊鼓而民不赴。乃更令明號而民信之。李悝警其兩和曰。謹警敵人。旦暮且至擊汝。如是者再三而敵不至。兩和懈怠。不信李悝。居數

月秦人來襲之。至幾，奪其軍。此不信患也。一曰：李悝與秦人戰，謂左和曰：「速上。」右和曰：「上矣。」於是皆爭上。其明年與秦人戰，秦人襲之。至幾，奪其軍。此不信之患。

右傳

韓非子卷第十一終

外儲說左下第三十三

(一)以罪受誅人不怨上。罪當故而怨也。跔危生子臯。臯雖刑之有不忍之以功受賞臣不德君不以為德。程璜操右契而乘軒。功當受寵故而乘軒而無慚。襄王不知。不知功當厚賞也。故昭卯五乘而履屬養之五乘功大賞薄上不過任臣不誣能即臣將為失少室周周以勇力事襄王貞信不誣人有勇力多己者即進之以自代。

(二)恃勢而不恃信。恃勢則信者不生心。故東郭牙議管仲。公欲專仲國柄牙以仲雖忠矣儻不忠必危矣公因命仲理外陽明治內也。恃術而不恃信。故渾軒非文公。晉文公以箕鄭信誠以為原令曰必不叛我。軒曰人主不以術御臣而恃其不叛其若之何也。故有術之主。

信賞以盡能。必罰以禁邪。雖有駁行必得所利。駁行不貞白。簡主之相陽虎。虎逐魯疑齊是行而駁雜者。趙主以術御之。盡其用而趙幾霸。哀公問一足所以免禍者也。公曰其信一足。故曰一足。

(三)失臣主之理。則文王自顧而矜。居雖有師臣當亦謹小臣當即充指顧之役。文王理解左右無可使者是亦失士也。託言君所與者皆其師是矜過而飾非不易朝燕之處。則季孫終身莊而遇賊。朝堂當莊燕季孫之一也。故終身莊而遇害也。

(四)利所禁。禁所利。雖神不行。當禁而利當利而禁如譽。所罪毀所賞。雖堯不治。當罪而譽當賞。不治況不神乎。舉此雖神不行況不神乎。西門豹請復治鄴。足以知之。初治鄴不事左右。故君辱之後治事之。君猶盜嬰兒也。齊侯不聽左右。魏主不聽譽者。而明察照羣臣。則鉅不費金錢鉅費金以齊王辱不用玉璧。屬用玉以魏主用毀故。西門豹請復治鄴。足以知之。乃迎而拜據。此是知左右能為國之害。使進亂所由生也。齊侯不聽左右。魏主不聽譽者。而明察照羣臣。則鉅不費金錢鉅費金以齊王辱不用玉璧。此是子綽左右盡。左盡方。